

证券代码：002776

证券简称：柏堡龙

公告编号：2021-004

广东柏堡龙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持股5%以上股东股份减持计划的预披露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广东柏堡龙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柏堡龙”）于2021年2月9日收到股东浙商财富（北京）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浙商财富”）的《关于减持的告知函》。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：

一、股东的基本情况

截至本公告日，浙商财富管理的基金合计持有公司31,256,350股股票，占公司股本的5.8097%。其中各基金持股情况如下：

序号	基金名称	股票数量	来源
1	浙商投资合旭1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	27,160,000	其中2690万股为协议转让，26万股为集中竞价
2	浙商投资合旭2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	142,200	集中竞价
3	浙商投资长盈一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	60,000	集中竞价
4	浙商投资长盈二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	3,521,650	集中竞价
5	浙商财富股票精选1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	341,700	集中竞价
6	浙商财富和诚私募投资基金	30,800	集中竞价
	合计	31,256,350	

二、本次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

（一）减持原因：投资安排。

(二) 股份来源：除浙商投资合旭1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持有的26,900,000股股票为2020年6月2日通过与陈娜娜、陈伟雄协议转让所得，其余基金股票来源为集中竞价交易购入。

(三) 拟减持数量及比例：浙商投资合旭1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通过集中竞价或大宗交易方式合计减持不超过5,380,000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1%。其他拟减持基金持有公司股份为集中竞价交易所得，减持数量及比例不受相关减持规定限制。

(四) 减持期间：采用集中竞价方式减持的，自减持公告之日起十五个交易日后三个月内进行减持。以大宗交易方式减持的，自减持公告之日起三个交易日后三个月内进行减持。

(五) 减持方式：集中竞价或大宗交易。

(六) 减持价格区间：减持价格视市场价格确定。

(七) 减持其他说明：

(1) 在本减持计划公告之日起至减持计划实施期间，公司如发生派发红利、送红股、转增股本、增发新股或配股等除权、除息事项，减持股份数量将进行相应调整。

(2) 浙商财富将根据市场情况、股价情况等情形决定是否实施本次股份减持计划，存在减持时间、减持价格的不确定性。

三、其他相关事项

1、本公告为公司根据中国证监会《上市公司大股东、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》和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》做出的预披露信息。浙商财富将根据市场情况、公司股价情况等情形决定如何实施本次股份减持计划，故本次减持计划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。

2、浙商财富不属于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，其本次股份减持计划系股东的正常减持行为，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、股权结构及未来持续经营产生重大影响。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。

3、浙商财富本次减持将严格遵守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、《上市公司大股东、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等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

性文件的规定，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《关于减持的告知函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广东柏堡龙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21年2月9日